

证券代码：838182

证券简称：菲奥达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

保荐

## 武汉菲奥达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胡昱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,826,27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67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全体董事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。公司董事长就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做了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公司监事认为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，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，从稳健性、可执行性角度出发，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，并予以汇报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、《2023 年

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利润分派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事项与出席股东存在关联，关联股东为武汉慧联无限科技有限公司，但因无其他非关联股东出席，因此本议案豁免回避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6000 万元购买短期（不超过一年）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委托理财公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,826,2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炜律师、操迎星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武汉菲奥达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- 北京德恒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菲奥达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武汉菲奥达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3 日